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相關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相關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550,900,000港元比較將錄得不少於60%之升幅。相關年度之溢利增長主要由於以下因素：

- (i) 由於拓展直接投資業務，以致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分類所得經營溢利有所增加；
- (ii) 由於孖展貸款組合有所擴大，以致證券分類所得利息收入有所增長；及
- (iii) 由於在相關年度提供之財務顧問服務及承銷服務增加，以致企業融資分類所得財務顧問費及承銷佣金有所增加。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在編製本集團相關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以本公司管理層對董事會現時可獲得資料作出之初步審閱為基礎，而非基於

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宜細閱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刊發之本集團相關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強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強先生、賴勁宇先生及牛少鋒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范海波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天祐博士、馬立山先生及關浣非先生。